

以下為本公司申報會計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香港執業會計師)發出的載於第I-1至I-52頁之報告全文，以供載入本文件。

Deloitte.

德勤

致新娛科控股有限公司列位董事及
華高和昇財務顧問有限公司有關歷史財務資料的會計師報告

緒言

吾等就第I-3至I-52頁所載新娛科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之歷史財務資料作出報告，當中包括 貴集團於2017年12月31日、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 貴公司於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之財務狀況表以及 貴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往績記錄期間」)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說明資料(統稱「歷史財務資料」)。第I-3至I-52頁所載之歷史財務資料構成本報告不可或缺的一部分，乃就 貴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編纂**][**編纂**]而編製，以供收錄於 貴公司日期為[**編纂**]的文件(「文件」)。

董事就歷史財務資料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所載的編製及呈列基準編製作出真實公平反映的歷史財務資料，並負責作出 貴公司董事認為就編製歷史財務資料而言屬必要的內部監控，以確保其不存在因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申報會計師的責任

吾等的責任乃就歷史財務資料發表意見，並向 閣下報告吾等的意見。吾等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投資通函呈報準則第200號「就投資通函內歷史財務資料出具之會計師報告」執行工作。該準則要求吾等遵從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吾等的工作，以合理確定歷史財務資料是否免於重大錯誤陳述。

吾等的工作涉及執程序以獲取歷史財務資料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申報會計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歷史財務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評估該等風險時，申報會計師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所載編製及呈列基準，考慮與實體編製反映真實公平意見的歷史財務資料相關的內部監

控，以按情況設計適當的程序，但並非就實體內部監控的效能發表意見。吾等的工作亦包括評估 貴公司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所作出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估歷史財務資料的整體呈列方式。

吾等相信，吾等已獲取充足且恰當的憑證，為吾等的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吾等認為，就會計師報告而言，歷史財務資料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所載的編製及呈列基準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2017年12月31日、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的財務狀況、 貴公司於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的財務狀況以及 貴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的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

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呈報事項

調整

編製歷史財務資料時，概無對第I-3頁所界定的相關財務報表作出調整。

股息

吾等謹此提述歷史財務資料附註11所載現組成 貴集團的實體於往績記錄期間或 貴公司自註冊成立以來概無宣派或派付股息。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編纂]

貴集團歷史財務資料

編製歷史財務資料

下文載列歷史財務資料，其構成本會計師報告不可或缺的一部分。

本報告內的歷史財務資料所依據的 貴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的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與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一致的會計政策編製，並已由吾等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相關財務報表」）。

歷史財務資料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人民幣亦為 貴公司之功能貨幣。除另有指明者外，所有數值均四捨五入至最接近千位數（人民幣千元）。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6	107,267	151,214	187,710
銷售成本		<u>(67,267)</u>	<u>(94,199)</u>	<u>(111,897)</u>
毛利		40,000	57,015	75,813
其他收入		56	872	801
其他收益及虧損		–	44	596
於貿易應收款項確認之 減值虧損淨額		(41)	(97)	(73)
銷售及營銷開支		(1,666)	(143)	–
行政開支		(2,706)	(4,147)	(5,972)
租賃負債利息		–	–	(6)
研發開支		(4,169)	(4,292)	(9,681)
[編纂]		<u>–</u>	<u>[編纂]</u>	<u>[編纂]</u>
除稅前溢利	7	31,474	44,442	50,333
稅項(開支)抵免	9	<u>(20)</u>	<u>(5,051)</u>	<u>167</u>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u><u>31,454</u></u>	<u><u>39,391</u></u>	<u><u>50,500</u></u>
每股盈利				
基本(人民幣分)	10	<u><u>9.71</u></u>	<u><u>12.16</u></u>	<u><u>15.59</u></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財務狀況表

	附註	貴集團			貴公司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12	120	281	224	-	-
使用權資產	13	-	-	43	-	-
無形資產	14	-	6,414	13,825	-	-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33	-	-	-	-*	-*
遞延稅項資產	15	-	-	167	-	-
		<u>120</u>	<u>6,695</u>	<u>14,259</u>	<u>-</u>	<u>-</u>
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6	34,222	75,210	86,831	2,408	4,682
應收一名董事款項	17	-	7	-	-	-
應收股東款項	18	-	69	-	69	-
銀行結餘及現金	19	27,277	32,323	48,969	-	182
		<u>61,499</u>	<u>107,609</u>	<u>135,800</u>	<u>2,477</u>	<u>4,864</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	19,923	21,232	17,516	719	3,936
租賃負債	21	-	-	37	-	-
合約負債	22	1,613	9,515	636	-	-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17	8	10	-	-	-
應付股東款項	18	-	-	33	-	33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23	-	-	-	6,499	17,570
應付稅項		850	5,061	2,851	-	-
保證撥備	24	199	-	-	-	-
		<u>22,593</u>	<u>35,818</u>	<u>21,073</u>	<u>7,218</u>	<u>21,539</u>
流動資產(負債)淨值		<u>38,906</u>	<u>71,791</u>	<u>114,727</u>	<u>(4,741)</u>	<u>(16,675)</u>
		<u>39,026</u>	<u>78,486</u>	<u>128,986</u>	<u>(4,741)</u>	<u>(16,675)</u>
資本及儲備						
實繳資本/股本	25	5,000	69	69	69	69
儲備	26	34,026	78,417	128,917	(4,810)	(16,744)
		<u>39,026</u>	<u>78,486</u>	<u>128,986</u>	<u>(4,741)</u>	<u>(16,675)</u>

* 該金額低於人民幣1,000元

綜合權益變動表

	實繳資本/ 股本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a)	法定 盈餘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b)	累計溢利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7年1月1日	5,000	-	257	2,315	7,572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31,454	31,454
轉撥	-	-	3,142	(3,142)	-
於2017年12月31日	5,000	-	3,399	30,627	39,026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	-	-	39,391	39,391
轉撥	-	-	240	(240)	-
集團重組的影響(附註a)	(5,000)	5,000	-	-	-
發行股份	69	-	-	-	69
於2018年12月31日	69	5,000	3,639	69,778	78,486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	-	-	50,500	50,500
轉撥	-	-	500	(500)	-
於2019年12月31日	69	5,000	4,139	119,778	128,986

附註：

- (a) 金額指經營 貴集團業務的羅城仫佬族自治縣頂聯科技有限責任公司(「頂聯科技」)實繳資本的面值。於附註2中詳述的集團重組完成後，該款項已由實繳資本轉至其他儲備。
- (b) 根據頂聯科技組織章程細則的有關規定及相關中國法律(定義見附註2)，其須轉讓稅後溢利的10%(限於實繳資本的50%)至法定盈餘儲備。該轉讓須於分派股息予權益擁有人前作出。法定盈餘儲備除清盤外不可分派，但可用於彌補過往年度虧損(如有)。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			
除稅前溢利	31,474	44,442	50,333
就下列各項作出調整：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21)	(56)	(67)
其他金融資產投資收入	(34)	(444)	(88)
於貿易應收款項確認之 減值虧損淨額	41	97	73
保證撥備	199	-	-
租賃負債利息	-	-	6
物業及設備折舊	34	101	143
使用權資產折舊	-	-	143
無形資產攤銷	-	190	938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現金流量	31,693	44,330	51,48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27,441)	(39,482)	(8,687)
應收一名董事款項(增加)減少	-	(7)	7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16,134	(726)	(2,770)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1,613	7,902	(8,879)
保證撥備減少	-	(199)	-
經營所得現金	21,999	11,818	31,152
已付香港利得稅	-	(15)	-
已付中國企業所得稅	(28)	(825)	(2,210)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21,971	10,978	28,942
投資活動			
購買其他金融資產	-	(28,500)	(19,500)
購買物業及設備	(142)	(262)	(86)
贖回其他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3,834	28,944	19,588
購買無形資產	-	(4,764)	(10,189)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21	56	67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3,713	(4,526)	(10,120)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融資活動			
董事墊款	647	55	–
股東墊款	–	–	33
就發行股份收取的代價	–	–	69
償還董事款項	(725)	(53)	(10)
支付租賃負債	–	–	(149)
就租賃負債支付的利息	–	–	(6)
已付發行成本	–	(1,424)	(2,183)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u>(78)</u>	<u>(1,422)</u>	<u>(2,246)</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25,606	5,030	16,576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72	27,277	32,323
外匯匯率變動影響	(101)	16	70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即銀行結餘及現金)	<u><u>27,277</u></u>	<u><u>32,323</u></u>	<u><u>48,969</u></u>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1. 一般資料

貴公司於2018年4月18日由十一名中國公民（「登記股東」）透過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英屬處女群島」）成立的全資公司、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貴公司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載於本文件「公司資料」一節。

貴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貴集團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手機遊戲的發行及開發（「上市業務」）。貴集團的營運由頂聯科技及其附屬公司（「經營實體」）進行，而頂聯科技則由登記股東合法擁有。

自貴公司註冊成立日期以來，概無編製其法定財務報表，因為貴公司註冊成立所在的司法權區並無法定審核規定。

2. 集團重組以及歷史財務資料的編製及呈列基準

歷史財務資料乃根據附註4所載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會計政策編製。

為籌備貴公司股份於聯交所**編纂**（「**編纂**」），貴集團旗下公司進行集團重組（「**集團重組**」），詳情如下。

- (i) 於2018年4月18日，貴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於註冊成立日期，法定股本為50,000美元，分為5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股份，100,000,000股股份按面值悉數繳足向初始認購人配發及發行，其中1股已配發及發行予McGrath Tonner Corporate Services Limited，其後轉讓予Sun JH Holding Ltd.（「**Sun JH**」），49,999,999股股份已配發及發行予Sun JH，1,000,000股股份已配發及發行予Leap HJ Holding Ltd.（「**Leap HJ**」），10,000,000股股份已配發及發行予Hearty Xi Holding Ltd.（「**Hearty Xi**」），6,000,000股股份已配發及發行予LYZ Tech Holding Ltd.（**LYZ Tech**」），6,000,000股股份已配發及發行向Super SY Holding Ltd.（「**Super SY**」），6,000,000股股份已配發及發行予Wonder H Holdings Ltd.（「**Wonder H**」），6,000,000股股份已配發及發行予Laud HJ Holding Ltd.（「**Laud HJ**」），5,000,000股股份已配發及發行予LHTH Tech Holding Ltd.（「**LHTH Tech**」），5,000,000股股份已配發及發行予Optimism YJ Holding Ltd.（「**Optimism YJ**」），3,000,000股股份已配發及發行予Good CH Holding Ltd.（「**Good CH**」），及2,000,000股股份已配發及發行予Knowledge ZH Holding Ltd.（「**Knowledge ZH**」）。

自Sun JH、Leap HJ、Hearty Xi、LYZ Tech、Super SY、Wonder H、Laud HJ、LHTH Tech、Optimism YJ、Good CH及Knowledge ZH均於2018年4月11日（除Laud HJ及Knowledge ZH於2018年4月16日註冊成立）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以來，分別由隋嘉恒先生、李海軍先生、黃辛先生、梁躍中先生、申師茵女士、武立輝先生、梁漢君先生、梁虹先生、歐亞傑先生、高長海先生及柯振華先生（為登記股東）全資擁有。

- (ii) 於2018年4月30日，中國娛樂(香港)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中國娛樂(香港)**」）於香港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由貴公司全資擁有。於2018年4月30日，中國娛樂科技(香港)控股有限公司（「**中國娛樂科技(香港)**」）於香港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由貴公司全資擁有。
- (iii) 於2018年9月20日，霍爾果斯娛科信息技術有限公司（「**霍爾果斯娛科**」）（前身為霍城娛科信息技術有限公司）於中國以外商獨資企業（「**外商獨資企業**」）的形式成立，並由中國娛樂(香港)全資擁有。
- (iv) 於2018年11月7日，霍爾果斯娛科、頂聯科技及登記股東訂立一系列合約協議（統稱「**合約安排**」），據此，霍爾果斯娛科可取得對經營實體財務及營運政策的控制權，並享有經營實體產生的經濟利益。因此，經營實體入賬為霍爾果斯娛科的附屬公司。合約安排的詳情載列於下文。

- (v) 於2019年4月17日，頂聯科技及中國娛樂(香港)訂立一份股權轉讓協議，據此，頂聯科技同意向中國娛樂(香港)轉讓羅城佻佬族自治縣頂聯科技(國際)有限公司(「頂聯(國際)」)(從事中國相關法律及監管制度(「中國法律」))並無實施限制的上市業務的全部股權，代價為14,000,000港元。

合約安排

由於中國法律對 貴集團從事上市業務之公司的外資擁有權施加限制， 貴集團透過經營實體開展大部分上市業務。於2018年11月7日，霍爾果斯娛科與頂聯科技及登記股東訂立合約安排，據此，霍爾果斯娛科及 貴集團可：

- 對經營實體行使有效控制、披露或有權享有從其參與經營實體所得的可變回報，並能透過其對經營實體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
- 行使股權持有人對經營實體的控制權；
- 就霍爾果斯娛科提供的業務支援、技術及諮詢服務，收取經營實體產生的絕大部分經濟利益回報；
- 向登記股東以名義代價取得不可撤銷及獨家權利以購買經營實體全部或部分股權，惟相關政府機構要求以另一金額作為中國法律允許的購買代價除外。霍爾果斯娛科可隨時行使該等購股權，直至其收購經營實體的所有股權及/或所有資產為止。此外，未取得霍爾果斯娛科的事先同意，經營實體不得出售、轉讓或處置任何資產或向其權益持有人作出任何分派；及
- 向其權益持有人取得經營實體之全部股權之質押，作為抵押品擔保，以確保其於合約安排下履行經營實體之責任。

貴集團並無於經營實體擁有任何股權。然而，由於合約安排， 貴集團有權享有參與經營實體獲得的可變回報，並能透過其對經營實體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並被視為對經營實體擁有控制權。因此， 貴公司視經營實體為間接附屬公司。

貴公司於2018年11月7日成為現時 貴集團旗下公司的控股公司。由於集團重組僅涉及新控股公司，且並無導致任何經濟實質變動， 貴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已編製，猶如現有集團架構於整個往績記錄期間或自現時 貴集團旗下相關公司各自註冊成立/成立日期起(以較短者為準)一直存在。 貴集團於2017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已編製以呈列現時 貴集團旗下各公司的資產及負債，猶如現有集團架構於該日期一直存在。

下列經營實體不包括頂聯(國際)(因其股權已於2019年4月17日轉讓予中國娛樂(香港))的財務報表結餘及金額已計入歷史財務資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105,416	151,214	187,710
除稅前溢利	31,417	49,415	58,542
	<u> </u>	<u> </u>	<u> </u>
	於12月31日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120	6,695	14,187
流動資產	61,434	106,496	121,617
流動負債	22,565	35,099	16,401
	<u> </u>	<u> </u>	<u> </u>

3.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就編製及呈列往績記錄期間的歷史財務資料而言，貴集團於整個往績記錄期間貫徹採納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於2019年1月1日開始的財政年度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修訂及相關詮釋的會計政策。惟貴集團自2018年1月1日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自2019年1月1日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及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除外。具體而言，貴集團於整個往績記錄期間貫徹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的金融工具會計政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項下的租賃、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項下的收益確認載於下文附註4。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相關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有關下列各項的新規定：1)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分類及計量；2) 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及3) 一般對沖會計處理。

貴集團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載的過渡條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即對於2018年1月1日（首次應用日期）尚未終止確認的工具追溯應用分類及計量規定（包括減值），且並無將該等規定應用於2018年1月1日已終止確認的工具。2017年12月31日的賬面值與2018年1月1日的賬面值之間的差異於期初累計溢利及其他權益部分中確認，並無重列可資比較資料。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計量

貴公司董事基於2018年1月1日存在的事實及情況，審閱及評估貴集團於當日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所有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將繼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按先前使用的相同基準進行計量。

金融資產減值

於2018年1月1日，貴公司董事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規定，使用無需產生不必要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合理可靠資料審閱及評估貴集團現有金融資產減值。貴集團於2018年1月1日之累計溢利並無變動，此乃由於該日使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的預期信貸虧損模型與使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產生的虧損模型的減值撥備相比較並無重大差異。會計政策及評估詳情載於附註4及29。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貴集團已選擇可行權宜方法，就先前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識別為租賃的合約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而於2019年1月1日前並非辨識為包括租賃的合約則不應用該準則。因此，貴集團並無重新評估於2019年1月1日首次應用日期前就已存在的合約。

就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訂立或修訂的合約而言，貴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載的規定應用租賃的定義，以評估合約是否包含租賃。會計政策載於附註4。

作為承租人，貴集團已追溯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於首次應用日期（即2019年1月1日）確認累計影響。於首次應用日期的任何差額於開戶累計溢利確認，而比較資料尚未重列。

於過渡期間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經修訂追溯法時，貴集團將可行權宜方法應用於先前分類為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經營租賃的租賃，按逐項租賃基準，在相關租賃合約相關的範圍內，選擇不對租賃期限於初始應用日期的12個月內結束的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貴集團將短期租約確認豁免應用於租期自開始日期起為12個月或以下並且不包含購買選擇權的辦公室物業租賃。確認豁免亦適用於低價值資產租賃。短期租賃的租賃付款及低價值資產的租賃於租賃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開支。

於過渡期間，貴集團已於2019年1月1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確認租賃負債186,000港元及使用權資產186,000港元。於確認先前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的租賃負債時，貴集團於首次應用日期已應用相關集團實體的增量借款利率。所應用的加權平均增量借款利率為5.39%。

以下為於2018年12月31日的經營租賃承擔，與於2019年1月1日租賃負債的對賬：

	人民幣千元
誠如歷史財務資料中所披露，於2018年12月31日的經營租賃承擔	668
使用2019年1月1日的增量借款利率的貼現影響	(6)
	662
按有關增量借款利率貼現的租賃負債	662
減：短期租賃的確認豁免	(476)
	186
與於2019年1月1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確認的經營租賃有關的租賃負債(劃分為非流動資產)	186

此外，於2019年1月1日，貴集團有已支付可退還租金按金人民幣43,000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租賃付款定義，該等按金並非與相關資產使用權有關的款項，且該等按金的賬面值應調整至攤銷成本，而該等調整則應被視為額外租賃款項。然而，由於該金額並不重大，因此概無可退還租金按金已調整至使用權資產的賬面金額。

於往績記錄期間，貴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惟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本	與Covid-19相關的租金減免 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本	重大的定義 ⁴

¹ 於待確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2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202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第一個年度期間開始時或之後的收購日期之業務合併和資產收購生效。

⁴ 於202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2020年6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除上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新訂及修訂本外，經修訂財務報告概念框架已於2018年頒佈。其後續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中對概念框架參考修訂」將於202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本「重要的定義」

該等修訂透過載入作出重大判斷時的額外指引及解釋，對重要的定義進行修訂。尤其是有關修訂：

- 包含「掩蓋」重要資料的概念，其與遺漏或誤報資料有類似效果；
- 就影響使用者重要性的範圍以「可合理預期影響」取代「可影響」；及
- 包含使用詞組「主要使用者」，而非僅指「使用者」，於決定於財務報表披露何等資料時，該用語被視為過於廣義。

該等修訂與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定義一致，將於貴集團於2020年1月1日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預期應用該等修訂不會對貴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造成重大影響，惟可能影響於歷史財務資料中的呈列及披露。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貴公司董事預期，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可見未來不會對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4. 重大會計政策

歷史財務資料乃按歷史成本基準並根據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會計政策編製。此外，歷史財務資料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所規定的適用披露。歷史成本一般基於交換貨品及服務所給予的代價的公平值計算。

公平值指於計量日期市場參與者之間的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或轉移負債所支付之價格，無論該價格是否可直接觀察或使用其他估值技術估計。在估算一項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時，倘於計量日期市場參與者在釐定資產或負債的價格時將該等資產或負債的特點納入考量，則貴集團會考量資產或負債特點。歷史財務資料內計量及／或披露的公平值均根據該基準釐定，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範圍內之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之交易、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自2019年1月1日起）或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前）入賬的租賃交易，及與公平值存在若干相似之處但並非公平值之計量方式，例如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之可變現淨值或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之使用價值除外。

此外，就財務報告而言，根據公平值計量輸入數據的可觀察程度及輸入數據對整體公平值計量的重要性，公平值計量可分類為第1級、第2級及第3級，載述如下：

- 第1級輸入數據，指實體可於計量日期取得的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 第2級輸入數據，指除第1級所包括的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的直接或間接可觀察輸入數據；及
- 第3級輸入數據，指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觀察數據。

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綜合基準

歷史財務資料包括貴公司及受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控制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之財務報表。倘貴公司符合以下條件，則視為擁有控制權：

- 可對投資對象行使權力；
- 因參與投資對象業務而承擔可變回報之風險或享有權利；及
- 有能力使用其權力影響其回報。

倘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三項控制因素中的一項或多項變動時，貴集團將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投資對象。

倘貴集團於投資對象之投票權未能佔大多數，但只要投票權足以賦予其實際能力可單方面掌控投資對象之相關業務時，貴集團即對投資對象擁有權力。在評估貴集團於投資對象之投票權是否足以賦予其權力時，貴集團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其中包括：

- 貴集團持有投票權之規模相對於其他選票持有人持有投票權之規模及分散性；
- 貴集團、其他選票持有人或其他人士持有的潛在投票權；
- 其他合約安排產生之權利；及
- 於需要作出決定（包括先前股東大會上之投票模式）時表明貴集團當前擁有或並無擁有指導相關活動之能力之任何額外事實及情況。

當 貴集團對附屬公司享有控制權時將附屬公司綜合入賬，並於 貴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終止。具體而言，年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的收入及支出乃自 貴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直至 貴集團不再控制有關附屬公司之日為止。

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於必要時作出調整，以令其會計政策與 貴集團的會計政策一致。

有關 貴集團成員公司之間交易的所有集團內部資產、負債、股權、收入、支出及現金流量於合併入賬時悉數對銷。

於一間附屬公司的投資

於一間附屬公司的投資於 貴公司的財務狀況表按成本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列賬。

收益確認

確認收益旨在體現向客戶轉讓所承諾貨品或服務之金額，而該金額反映 貴集團預期交換該等貨品而應得之代價。具體而言， 貴集團採用五步法確認收益：

- 第1步：確定與客戶訂立的合約
- 第2步：確定合約中之履約責任
- 第3步：釐定交易價格
- 第4步：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的履約責任
- 第5步：於實體完成履約責任時確認收益

貴集團於履約責任獲履行時，即當與特定履約責任相關的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確認收益。

資產或服務的控制權或會隨時間轉移或於特定時點轉移。控制權將隨時間轉移，倘：

- 於 貴集團履約時，客戶同時取得並耗用 貴集團因履約所提供的利益；
- 貴集團的履約產生或提升一項資產，而該項資產於 貴集團履約時由客戶控制；或
- 貴集團的履約並未產生對 貴集團有替代用途的資產，且 貴集團對迄今已完成履約的付款具有可強制執行的權利。

倘資產或服務的控制隨著時間的推移而轉移，則在合約期間透過參考履約責任的完成情況確認收益。否則，在客戶獲得對資產或服務控制權的時點確認收益。

合約資產指 貴集團就 貴集團向客戶所轉讓的貨品或服務而收取代價的權利(尚未成為無條件)，將對其進行減值評估。相反，應收賬款指 貴集團收取代價的無條件權利，即代價到期付款前僅需時間推移。

合約負債指 貴集團因已向客戶收取代價(或已到期代價金額)，而須向客戶轉讓貨品或服務的責任。

貴集團自以下來源確認收益：(i)發行第三方遊戲；(ii)開發及銷售定制軟件及遊戲；(iii)與其他發行服務提供商發行自主開發遊戲；及(iv)銷售電腦設備及硬件。

(i) 發行第三方遊戲

貴集團是第三方遊戲開發商所開發手機遊戲的聯合發行商，並透過第三方平台及貴集團的自營平台向遊戲玩家發行該等遊戲而賺取遊戲發行服務收益。遊戲以免費模式運營，遊戲玩家可以免費玩遊戲，並通過各種移動載體及第三方網絡支付系統等付款渠道購買遊戲代幣或其他虛擬道具。

(a) 透過第三方平台發行第三方遊戲

貴集團受遊戲發行商委託提供發行相關服務，如營銷、推廣、引導遊戲玩家註冊遊戲及充值等。遊戲代幣或其他虛擬道具所得款項由遊戲開發商或遊戲發行商收取，而彼等對手機遊戲運營負主要責任。貴集團將遊戲發行商視為其客戶，且通常按點擊付費、按實際行動計費或按銷售額付費的基準就發行相關服務向遊戲發行商收取費用。據此，貴集團根據點擊次數、遊戲玩家所完成的下載、安裝、註冊、充值等行為，或源自遊戲玩家的收益向遊戲發行商收費。為向遊戲發行商提供發行相關服務，貴集團已委託其他主要網絡平台引導遊戲玩家。

由於貴集團全權負責甄選、訂約及維持其他主要網上平台的關係，因此其他網絡平台收取的服務費包含於銷售成本中。

倘客戶同時取得並耗用貴集團隨時間履約所提供的利益，收益乃隨時間確認。

客戶合約的代價為可變，合約期限少於一年。

其他平台所收取的服務費計入銷售成本。根據記錄收益、支付渠道服務費及單位時間、每次操作、每次點擊等所產生的服務費預先協定的百分比計算的每宗銷售的服務費，均在產生時計入銷售成本。

(b) 透過貴集團自營平台的遊戲發行第三方遊戲

貴集團與遊戲發行商亦已訂立收益分享協議。根據該等協議，遊戲開發商或遊戲發行商對遊戲伺服器的託管及維護承擔主要責任，並為遊戲玩家提供遊戲內容。遊戲開發商或遊戲發行商有權釐定遊戲虛擬道具的價格並自主或根據貴集團建議決定遊戲的技術參數、修訂或任何升級。貴集團對遊戲發行商應負的責任為發行、提供付款解決方案、市場推廣服務及客戶服務以及維護訪問門戶網絡。遊戲開發商、遊戲發行商及貴集團均有責任確保遊戲玩家能夠持續登陸手機遊戲以獲取遊戲體驗，以及在購買虛擬道具後獲得益處。即，貴集團有為遊戲玩家提供持續服務的隱含責任，於若干期間維持訪問門戶網站以供遊戲玩家登陸遊戲。因此，貴集團作為聯合發行商對遊戲發行商所負的服務義務亦與每位用戶的參與度直接相關。

遊戲代幣或其他虛擬道具的銷售收益乃透過貴集團的自營平台收取，貴集團與遊戲發行商之間的分成以及應付遊戲發行商的金額通常根據協議計算。因此，貴集團就該等遊戲的遊戲內付款錄得遊戲發行服務收益（經扣除遊戲發行商所佔分紅），並於付費玩家的估計平均遊戲時間（「用戶關係期間」）內確認收益。

貴集團根據遊戲的個別基準評估用戶關係期間，並每半年重新評估有關期間。就特定遊戲而言，透過貴集團的自營平台發行第三方遊戲的收益於用戶關係期間按比例確認。倘無充足數據用於釐定用戶關係期間（例如新推出的遊戲），貴集團則根據其他近似類型的遊戲評估用戶關係期間，直至新遊戲建立其自身的模式及歷史。

客戶合約的代價為可變，合約期限少於一年。

單位時間、每次操作及每次點擊等產生的服務費均在產生時計入銷售及營銷開支，原因是該等服務費主要用於自營平台推廣而非銷售遊戲代幣及其他虛擬道具的所得款項。

(ii) 定制軟件及遊戲的開發及銷售

遊戲銷售及提供定制服務所得收益於客戶獲得遊戲及服務控制權，且 貴集團現時有權收取付款並很可能收回代價的時點確認。

客戶合約的代價乃固定，合約期限主要少於一年。

(iii) 與其他發行服務提供商發行自主開發遊戲

貴集團亦參與經營自主開發的手機遊戲。自主開發手機遊戲由其他遊戲發行服務提供商根據不同的遊戲分銷安排予以發行。貴集團亦與其他遊戲發行服務提供商訂立收益分享協議。根據該等協議，遊戲內收費首先由遊戲發行服務提供商收取，隨後在扣除遊戲發行服務提供商的預定服務費後支付給 貴集團。貴集團對遊戲伺服器的託管及維護承擔主要責任，並為遊戲玩家提供遊戲內容，其有權釐定遊戲虛擬道具的價格並自主決定遊戲的技術參數、修訂或任何升級。遊戲發行服務提供商對 貴集團應負的責任為發行、提供付款解決方案、市場推廣服務及客戶服務以及維護訪問門戶網站。發行服務提供商及 貴集團均有責任確保遊戲玩家能夠持續登陸手機遊戲以獲取遊戲體驗，以及在購買虛擬道具後獲得益處。由於 貴集團為遊戲運營的主要責任承擔者，故與其他發行服務提供商發行自主開發遊戲所產生的收益乃按總額確認。由發行渠道及其他遊戲發行服務提供商預扣的金額計為銷售成本。

貴集團已確認，其有責任向遊戲玩家提供持續服務。當遊戲玩家購買遊戲代幣時，由於 貴集團尚未將服務的控制權轉移，因此 貴集團將其記錄為合約負債。遊戲玩家將使用遊戲代幣購買消耗型虛擬道具及耐用型虛擬道具。

就消耗型虛擬道具而言，貴集團在消耗型虛擬道具被購買時將有關道具的控制權轉移至遊戲玩家。因此，貴集團於消耗型虛擬道具被購買的時點確認收益。

就耐用型虛擬道具而言，於遊戲玩家購買耐用型道具後的玩家關係期間，遊戲玩家可享受耐用型虛擬道具及從中受益。其符合隨時間確認收益的標準，客戶於 貴集團履約時同時收取及消耗 貴集團因履約所提供的利益。因此，該收益於玩家關係期確認。

貴集團亦會根據過往消費模型估計玩家的未行使權利（「破損」），而預計破損量收益於玩家行使剩餘權利的可能性極低時確認。

客戶合約的代價可予調整，合約期限少於一年。

(iv) 銷售遊戲設備及硬件

直接向客戶銷售遊戲設備及硬件所產生的收益於商品的控制權轉移的時點（即客戶購買商品的時點）確認。

委託人與代理人

當另一方從事向客戶提供貨品或服務，貴集團須釐定其承諾之性質是否為提供指定貨品或服務本身之履約責任（即 貴集團為委託人）或安排由另一方提供該等貨品或服務（即 貴集團為代理人）。

倘 貴集團在向客戶轉讓貨品或服務之前控制指定貨品或服務，則 貴集團為委託人。

倘 貴集團之履約責任為安排另一方提供指定貨品或服務，則 貴集團為代理人。在此情況下，在將貨品或服務轉讓予客戶之前，貴集團不控制另一方提供之指定貨品或服務。

當貴集團為代理人時，應就為換取另一方安排提供之指定貨品或服務預期有權取得之任何費用或佣金之金額確認收益。

隨時間確認收益：計量完全履行履約責任的進展情況

輸出法

完全履行履約責任的進度乃根據輸出法計量，該輸出法根據直接計量至今已轉移予客戶的服務價值與該合約項下承諾的餘下服務相比較確認收益，是描述貴集團轉移服務控制權的履約情況的最佳方式。

可變代價

對於包含可變代價的合約，貴集團使用(a)預期價值法或(b)最可能金額估計其將有權收取的代價金額，視乎何種方法更好地預測貴集團將有權收取的代價金額而定。

可變代價的估計金額僅於當可變代價相關的不確定因素其後變得確定，致使有關估計金額很大可能不會導致於未來出現重大收益撥回時，方會計入交易價格中。

於各報告期末，貴集團更新估計交易價格(包括更新其對可變代價估計是否受限的評估)，以忠實反映於報告期末存在的情況及於報告期間的情況變動。

獲取合約的增量成本

獲取合約的增量成本指貴集團與客戶獲取合約產生的成本，如無獲取合約則該成本並不會產生。

倘若預期可收回該成本，貴集團將有關成本確認為一項資產。因此，確認的資產其後以符合該資產相關的商品或服務轉讓予客戶的系統性基準攤銷至損益。

倘該等成本於一年內已以其他方式悉數攤銷至損益，則貴集團將採用實際可行方法支銷所有增量成本獲取合約。

擔保

倘客戶可選擇單獨購買一項擔保，貴集團會將擔保作為獨立履約責任入賬，並將部分交易價格分攤至該履約責任。

倘客戶並未選擇單獨購買一項擔保，貴集團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將擔保入賬，除非擔保為客戶提供保證產品符合經協定規格以外的服務(即服務型擔保)。

物業及設備

物業及設備按成本減去其後累計折舊及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後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列賬。

折舊乃按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撇銷資產的成本減其剩餘價值予以確認。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會在每個報告期末檢討，而任何估計變動的影響則依據預期基準入賬。

當出售時或當繼續使用資產預期不會產生任何未來經濟利益時，便會終止確認物業及設備項目。處置或報廢一項設備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應按銷售所得款項與該資產賬面值間的差額予以確定，並於損益中確認。

租賃

2019年1月1日前適用的政策

凡租賃條款規定將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撥歸承租人之租賃，均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經營租賃。

貴集團作為承租人

經營租賃付款按直線法於租賃期內確認為開支。

2019年1月1日後適用的會計政策

租賃的定義

倘一項合約為換取代價而授予在一段時間內控制可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則該合約屬於租賃或包含租賃。對於在首次應用日期或之後訂立或修訂的合約，貴集團於訂立或修訂日期(如適用)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下的定義評估合約是否屬於或包含租賃。除非合約的條款及條件其後有所變動，否則不會重新評估合約。

貴集團作為承租人

貴集團於合約成立時評估合約是否屬於或包含租約。貴集團就其作為承租人的所有租賃協議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應的租賃負債，短期租賃(定義為租賃期12個月或以下的租賃)和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就該等租賃而言，貴集團於租賃期限內以直線法確認租賃付款為經營開支，除非另有系統基準更能代表租賃資產的經濟利益消耗的時間模式。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初步按於開始日期未支付的租賃付款的現值計量，並使用租賃中隱含的利率貼現。如果無法輕易確定該利率，貴集團則採用其增量借款利率。

租賃負債計量中包含的租賃付款包括：

- 扣除任何租賃獎勵的固定租賃付款(包括本質上固定的可變租賃付款)；
- 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初步使用開始日期的指數或利率計算；
- 承租人根據剩餘價值擔保預期應支付的金額；
- 倘承租人合理地確定行使購買選擇，則計算該選擇的行使價格；及
- 倘租賃期限顯示終止租賃的選擇權，則支付終止租賃的罰款。

租賃負債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單獨呈列。

租賃負債其後按增加賬面值以反映租賃負債利息(採用實際利率法)及減少賬面值以反映所作出的租賃付款計量。

無論何時出現以下情況，貴集團都會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並對相關的使用權資產作出相應調整)：

- 租賃期已經改變或購買選擇權的行使評估發生變化，在這種情況下，租賃負債通過使用修訂的貼現率為經修訂的租賃付款進行貼現來重新計量。
- 租賃付款因指數或利率變動、或保證剩餘價值項下的預期付款變動而改變，在這種情況下，租賃負債通過使用初始貼現率為經修訂的租賃付款進行貼現重新計量(除非租賃付款變更是由於浮動利率的變化，在這種情況下則使用經修訂的貼現率)。
- 租賃合約遭修改，且該租賃修改不作為獨立租賃入賬，在這種情況下，租賃負債通過使用經修訂貼現率為經修訂的租賃付款進行貼現來重新計量。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包括相應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在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租賃付款以及任何初始直接成本。隨後按成本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

貴集團於租期結束時合理確定獲取相關租賃資產所有權的使用權資產自開始日期起至可使用年期結束期間計提折舊。在其他情況下，使用權資產按直線法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及租期(以較短者為準)內計提折舊。

使用權資產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單獨呈列。

貴集團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以確定使用權資產是否已減值，並就有形資產減值會計政策所述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進行入帳。

作為可行權宜之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允許承租人不將非租賃部分分開，取而代之將任何租賃及相關的非租賃部分作為單一安排入帳。貴集團沒有使用此可行權宜之計。

可退還租賃按金

已付可退還租賃按金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入賬並初始按公平值計量。於初始確認時對公平值的調整被視為來自承租人的額外租賃付款並計入使用權資產成本。

無形資產

單獨收購的可使用年期有限之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入賬。可使用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攤銷於估計可使用年期按直線法確認。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攤銷方法於各報告期末予以檢討，任何估計變動的影響按預期基準入賬。

無形資產於出售時或預計使用或出售該資產並無未來經濟效益時終止確認。終止確認無形資產所產生的收益及虧損，按該資產之出售淨額與其賬面值之差額計量，在資產終止確認時於損益入賬。

研發支出

研究工作之支出於其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於開發項目符合確認標準時，其產生的成本資本化為無形資產。該等標準包括：(1)完成遊戲產品具技術可行性，使其可供使用；(2)管理層有意向完成遊戲產品並使用或出售遊戲產品；(3)擁有使用或出售遊戲產品的能力；(4)可顯示遊戲產品如何於未來產生可能的經濟效益；(5)擁有充足的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以完成開發並使用或銷售遊戲產品；及(6)能夠可靠計量遊戲產品開發期間應佔的支出。不符合該等標準的其他開發支出於發生時確認為開支。於往績記錄期間，並無符合該等標準及資本化為無形資產的開發成本。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的減值虧損

於報告期末，貴集團檢討其具有限使用年期之有形及無形資產之賬面值，以釐定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出現減值虧損。如存在任何該等跡象，則會估計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以釐定減值虧損(如有)的程度。

有形及無形之資產之可收回金額單獨估計。可收回金額是指公平值減去處置成本後的餘額及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在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會採用稅前折現率折現為現值，該稅前折現率應反映對貨幣時間價值的當前市場評估及該資產特有的風險(未針對該風險調整估計未來現金流量)。

倘若估計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則資產之賬面值將調低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應即時於損益內確認。

倘若減值虧損於其後撥回，資產之賬面值將調升至其經修訂之估計可收回金額，而增加後之賬面值不得超過倘若該資產在過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原應釐定之賬面值。減值虧損之撥回即時於損益內確認。

金融工具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首次確認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集團實體成為工具的合約條文之訂約方時確認。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首次以公平值計量。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除外)而產生之直接應佔交易成本於首次確認時加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公平值或從中扣除(如適用)。收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而產生之直接應佔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內確認。

金融資產(於2018年1月1日之前適用的會計政策)

貴集團的金融資產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以及貸款及應收款項。該分類視乎金融資產的性質及用途，並於首次確認時釐定。所有以正規途徑購買或銷售之金融資產乃按交易日期基準確認及取消確認。正規途徑買賣或銷售金融資產要求資產於市場法規或慣例所確定之時間框架內完成交付。

實際利息法

實際利息法是一種計算債務工具的攤銷成本及於有關期間攤分利息收入的方法。實際利率是於首次確認時準確地透過債務工具預計年期或(如適用)較短期間將估計日後現金收款(包括已付或已收構成整體實際利率一部分的所有費用、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貼現至賬面淨值的利率。

債務工具的利息收入按實際利息基準確認。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當金融資產持作買賣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金融資產將分類為持作買賣，倘：

- 收購該金融資產的目的主要是為了近期内出售；或
- 於首次確認時屬於 貴集團集中管理的金融工具已識別組合一部分，並且近期有實質情況顯示短期獲利；或
- 金融資產為未被指定之衍生工具及可有效作為對沖工具。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乃按公平值列賬，而任何收益或虧損將於損益重新計量時產生。於損益確認之收益或虧損淨額，不包括從金融資產賺取之任何股息或利息，並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之「其他收入」項目內。公平值之釐定方式載於附註29。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附帶固定或可釐定付款的非衍生性質金融資產，而其在活躍市場並無報價。首次確認後，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貿易應收款項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採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減任何減值計量。

利息收入透過採用實際利率確認，惟短期應收款項除外，因其利息確認金額並不重大。

金融資產減值

金融資產於各報告期末接受減值跡象評估。若有客觀證據顯示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因於首次確認該金融資產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件而受到影響，則金融資產被視為出現減值。

減值的客觀證據可包括：

- 發行人或對手方出現重大財務困難；或
- 違反合約，如拖欠或延遲支付利息或本金；或
- 借款人可能面臨破產或財務重組。

另外，就若干類別金融資產(例如貿易應收款項)而言，並未被個別評估之資產將以集體基準作減值評估。應收款項組合減值之客觀證明可包括 貴集團過往收取付款之經驗、於組合中已超過平均信貸期限之延期付款數目增加，以及與應收款項之拖欠相關之國家或當地經濟條件之明顯改變。

就以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而言，已確認減值虧損之金額乃資產賬面值與按金融資產之原實際利率貼現計算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間的差額。

與所有金融資產有關之減值虧損會直接於金融資產之賬面值中扣減，惟貿易應收款項除外，其賬面值會透過使用撥備賬扣減。撥備賬內之賬面值變動於損益內確認。當貿易應收款項被視為不可收回時，其將於撥備賬內撇銷。其後收回之先前撇銷款項已於損益入賬。

倘於其後期間減值虧損的數額減少，而是項減少可能與確認減值後發生的某一事件有客觀聯繫，則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於損益中予以撥回，惟於撥回減值當日資產的賬面值不得超逾未確認減值時的攤銷成本。

金融資產(於2018年1月1日之後適用的會計政策)

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計量

客戶合約產生之貿易應收款項首次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計量。

所有屬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範圍內之已確認金融資產其後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

符合下列條件之金融資產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

- 於商業模式內以持有金融資產為目的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而持有的金融資產；及
- 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於特定日期產生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利息的現金流量。

符合下列條件之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

- 於商業模式內以同時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為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資產；及
- 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於特定日期產生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利息的現金流量。

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

金融資產將分類為持作買賣，倘：

- 收購該金融資產的目的主要是為了近期內出售；或
- 於首次確認時屬於進行 貴集團集中管理之已識別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近期有實質情況顯示短期獲利；或
- 金融資產為未被指定之衍生工具及可有效作為對沖工具。

此外， 貴集團可不可撤回地指定一項須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之金融資產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前提為有關指定可消除或大幅減少會計錯配。

攤銷成本及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乃就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使用實際利息法確認。利息收入乃透過對金融資產賬面總值應用實際利率計算，惟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除外(見下文)。對於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利息收入透過對金融資產攤銷成本應用實際利率確認。若信貸減值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好轉，使金融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利息收入乃透過對金融資產於有關資產獲確定不再出現信貸減值後之報告期開始起之賬面總值應用實際利率而確認。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按各報告期末的公平值計量，任何公平值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於損益確認之收益或虧損淨額，不包括從金融資產賺取之任何股息或利息，並計入「其他收入」項目內。

金融資產之減值

貴集團就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須予減值之金融資產(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一名董事款項、應收股東款項以及銀行結餘)的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金額於各報告日期更新以反映信貸風險自首次確認以來的變動。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指於相關工具之預計年期內所有可能之違約事件而產生的預期信貸虧損。相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指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因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而預期產生的部分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評估已根據貴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並就債務人特定因素、整體經濟狀況以及對於報告日期之當前狀況及未來狀況預測的評估作出調整。

貴集團一直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該等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乃單獨進行評估。

就所有其他金融資產而言，貴集團計量虧損撥備相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除非當信貸風險自首次確認以來顯著增加，否則貴集團只需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應否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乃視乎自首次確認以來，出現違約的可能性或風險有否顯著增加。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評估信貸風險自首次確認以來有否顯著增加時，貴集團會就金融工具於報告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與金融工具於首次確認當日發生違約的風險進行比較。在進行有關評估時，貴集團會考慮合理且可靠的定量和定性資料，包括過往經驗及毋須付出不必要的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

具體而言，在評估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時會考慮以下資料：

- 金融工具外部(如有)或內部信貸評級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信貸風險的外部市場指標顯著惡化，例如債務人的信貸息差、信用違約掉期價格顯著上升；
- 商業、金融或經濟情況出現預計會導致債務人償債能力顯著下降的現有或預期不利變化；
- 債務人經營業績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債務人的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有實際或預期的顯著不利變動，導致債務人償還債項的能力顯著下降。

無論上述評估的結果如何，倘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天，則貴集團假設信貸風險自首次確認以來顯著增加，除非貴集團有能說明信貸風險並無顯著增加的合理可靠資料，則作別論。

貴集團定期監察用以確定信貸風險曾否顯著增加的標準的成效，並於適當時候作出修訂，從而確保有關標準能夠於款項逾期前確定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違約的定義

貴集團認為以下情況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目的而言構成違約事件，因為過往經驗表明符合以下任何一項條件的應收款項一般無法收回：

- 交易對手違反財務契諾；或
- 內部產生或獲取自外部來源的資料表明，債務人不太可能向債權人(包括 貴集團)全額還款(未計及 貴集團持有的任何抵押品)。

不論上文分析，貴集團認為當金融資產逾期超過90日時，即屬發生違約，除非 貴集團有合理及可靠的資料證明較寬鬆的違約標準更為適用，則作別論。

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

當發生對金融資產預計未來現金流量有不利影響的一個或多個事件時，金融資產發生信貸減值。金融資產發生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有關以下事件的可觀察數據：

- 發行人或借款人出現重大財務困難；
- 違反合約，如拖欠或逾期事件；
- 借款人的貸款人因有關借款人財務困難的經濟或合約理由，而向借款人授予貸款人不會因其他理由授出的特許權；或
- 借款人很可能會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撤銷政策

當有資料顯示交易對手方有嚴重財務困難及沒有實際可收回預期，例如，當交易對手方被清算或已進入破產程序時，貴集團會將該金融資產撤銷。根據 貴集團收回程序並考慮法律建議(如適用)，金融資產撤銷可能仍受到執法活動的約束。撤銷構成終止確認事項。任何其後收回均於損益中確認。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及確認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乃指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程度(即倘違約損失的程度)及違約風險的函數。評估違約概率及違約損失率程度根據歷史數據作出，並根據前瞻性資料調整。

一般而言，預期信貸虧損乃估計為 貴集團根據合約應收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 貴集團預期將收回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並按初步確認時釐定的實際利率貼現。

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的總賬面值計算，除非該金融資產信貸減值，則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計算。

貴集團透過調整賬面值於損益確認所有金融工具的減值收益或虧損，惟貿易應收款項除外，其相關調整乃透過虧損撥備賬予以確認。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之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

集團實體發行之債務及股本工具乃根據合約安排之內容以及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股本。

股本工具

股本工具為證明於集團實體經扣除其所有負債後的資產中的剩餘權益的任何合約。集團實體發行的股本工具按所收取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確認。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乃計算金融負債攤銷成本及於有關期間分配利息開支之方法。實際利率乃按金融負債預計年期或(如適用)較短期間，準確貼現估計未來現金付款(包括構成實際利率不可或缺部分之一切已付或已收費用及點數、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至其初步確認時之賬面淨值之利率。

利息開支採用實際利率法確認。

金融負債

貴集團金融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一名董事款項、應付股東款項及應付附屬公司款項)其後乃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終止確認

貴集團僅於資產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屆滿時，或向另一實體轉移金融資產及資產擁有權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時方會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一旦終止確認金融資產，資產的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的代價金額之間的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當及僅當 貴集團的責任獲解除、註銷或屆滿時，貴集團方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之間的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即期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的總和。

即期應付稅項按本年度的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因其他年度的應課稅或可扣稅收入或開支及毋須課稅或不可扣稅項目而與除稅前溢利不同。貴集團的即期稅項負債按各報告期末前已頒佈或實質已頒佈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乃就歷史財務資料內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用相應稅基的暫時性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一般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額確認。倘很可能有應課稅溢利用於抵扣該等可扣減暫時性差額，則一般就所有可扣減暫時性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倘暫時性差額源自初始確認(業務合併除外)不影響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的交易的資產及負債，則有關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不予確認。

對於與附屬公司的投資相關的應課稅暫時性差額會確認為遞延稅項負債，除非 貴集團能夠控制暫時性差額的撥回，而暫時性差額在可預見的將來很可能不會撥回。僅當很可能取得足夠的應課稅溢利以抵扣該等投資的可抵扣暫時性差額，並且預期暫時性差額在可預見的未來將撥回時，才確認該可抵扣暫時性差額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進行檢討並減至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用於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的程度。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於各報告期末前已頒佈或實質已頒佈的稅率(及稅法)按預期於結算負債或變現資產期間適用的稅率計量。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計量反映 貴集團於各報告期末按預期方式收回其資產或結算其負債的賬面值的稅務後果。

為計量 貴集團於其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關租賃負債的租賃交易的遞延稅項，貴集團會首先釐定稅務扣減項目是否歸屬於使用權資產或租賃負債。

就租賃交易(其減稅歸屬於租賃負債)而言，貴集團對租賃交易整體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的規定。使用權資產與租賃負債的臨時差額以淨額估算。由於使用權資產折舊超過租賃負債主要部分的租金，而導致可扣減暫時性淨差額。

當有合法執行權利許可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抵銷，且與同一稅務機關徵收之所得稅有關且貴集團擬按淨額基準結算其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時，則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可互相對銷。

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確認。

於評估所得稅處理的任何不確定性時，貴集團考慮相關稅務機關是否有可能接受個別集團實體在其所得稅申報中使用或擬使用的不確定稅務處理。倘若可能接受的話，即期及遞延稅項的釐定與所得稅申報中的稅務處理一致。倘若相關稅務機關不太可能接受不確定的稅務處理，則使用最可能的金額或預期價值反映每個不確定的影響。

外幣

各個別集團實體於編製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的功能貨幣(即該實體經營所在之主要經濟環境貨幣)以外的貨幣(外幣)所進行的交易按交易當日的現行匯率確認。於各報告期末，以外幣計值的貨幣項目按該日的現行匯率進行重新換算。按歷史成本以外幣計量的非貨幣項目不作重新換算。

結算及重新換算貨幣項目所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產生期間於損益中確認。

退休福利成本

向國家管理的退休福利計劃(為定額供款計劃)所支付的款項，於僱員提供服務令其合資格享有供款時作為開支進行確認。

短期僱員福利

當僱員已提供服務時，短期僱員福利以預期支付的福利的未折現金額確認。除非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要求或許可將福利計入資產成本，否則所有短期僱員福利均確認為支出。

於扣除已支付的金額後，僱員應計福利(如工資及薪酬、年假及病假)確認為負債。

撥備

當貴集團因過往事件而產生現有法律或推定責任，貴集團很可能須結算有關責任且可對責任金額作出合理估計時，則確認撥備。

確認為撥備的金額為於各報告期末經計入有關責任的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後，對償付現有責任所需代價的最佳估計。倘撥備使用償付現有責任之估計現金流量計量，則其賬面值為該等現金流量之現值(倘有關貨幣時間價值之影響屬重大)。

根據相關銷售合約之保修責任預期成本撥備，乃於銷售相關產品之日期按董事對履行貴集團責任所須之開銷之最佳估計值確認。

政府補貼

政府補貼於可合理確認貴集團將遵守補助金附帶的條件及收取補助金時方予確認。

政府補貼為抵銷已產生的支出或虧損或旨在給予貴集團即時財務支援(而無未來有關成本)的應收款項，於有關補助成為應收款項的期間在損益中確認。

5.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

應用附註4所述 貴集團會計政策時， 貴公司董事須對未能即時通過其他來源確定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及被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作出。實際結果或會與該等估計有所不同。

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會持續檢討。對該等會計估計作出的修訂於該等估計的修訂期間(若該等修訂僅影響該期間)或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若該等修訂影響現時及未來期間)予以確認。

應用會計政策時的關鍵判斷

下列為 貴公司董事於應用 貴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所作出且對歷史財務資料中確認的金額具有最重大影響的關鍵判斷(涉及估計者除外(見下文))。

合約安排

由於中國法律對 貴集團從事[編纂]業務的公司的外資所有權的限制， 貴集團於中國的絕大部分[編纂]業務乃通過營運實體開展。 貴集團並無擁有營運實體的任何股本權益。 貴公司董事基於 貴集團是否擁有對參與營運實體產生的可變回報的權利及通過其對營運實體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的能力，來評估 貴集團是否對營運實體擁有控制權。經評估後， 貴公司董事得出結論：合約安排及其他措施令 貴集團對營運實體擁有控制權，因此 貴集團已將營運實體於往績記錄期間的財務資料綜合入賬。

然而，合約安排及其他措施未必與向 貴集團提供對營運實體的直接控制權時的直接法定所有權同樣有效，且法律制度表現出的不確定性可能會妨礙 貴集團對營運實體的業績、資產及負債的實益權利。根據法律顧問的意見， 貴公司董事認為，霍爾果斯娛科、頂聯科技及其登記股東之間的合約安排符合相關中國法律的規定且可依法強制執行。

收益確認—委託人與代理人

貴集團為第三方所開發的手機遊戲的聯合發行商，通過於 貴集團的自營平台向遊戲玩家發行遊戲而賺取遊戲發行服務收益。

釐定按照總額還是淨額基準錄得收益乃基於對多種因素的評估，包括但不限於 貴集團是否(i)為安排中遊戲發行商及遊戲玩家的主要債務人；(ii)更改產品或執行部分服務；(iii)在制定虛擬道具銷售價格方面具有自主權；及(iv)參與制定產品規格及服務規範。

經計及上述因素， 貴集團的管理層認為 貴集團為透過 貴集團的自營平台發行第三方遊戲的代理人。

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

以下為有關未來之主要假設及於各報告期末之估計不確定因素之其他主要來源，有關假設及來源具有導致下一個財政年度內之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出現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

對 貴集團與其他發行服務提供商發行第三方遊戲及自主開發遊戲中玩家關係期間的估計

貴集團透過 貴集團自營平台發行第三方遊戲及就與其他發行服務提供商發行自主開發遊戲而銷售耐用型虛擬道具所得的收益於玩家關係期間按比例確認。每款遊戲的玩家關係期間乃根據 貴集團的最佳估計釐定，當中計及於評估時所有已知及相關資料。該等估計每半年重新評估一次。因新資料導致玩家關係期間變動所引起的任何調整將作為預期的會計估計變動入賬。

6. 收益及分部資料

收益

收益指 貴集團預期就向外部客戶發行第三方遊戲、開發及銷售定制軟件及遊戲、與其他發行服務提供商發行自主開發遊戲以及 貴集團提供的其他業務(即銷售電腦設備及硬件)而有權獲得的代價金額。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發行 第三方遊戲 人民幣千元	開發及銷售 定制軟件 及遊戲 人民幣千元	發行自主 開發遊戲 人民幣千元	其他業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收益確認時間					
於某個時間點	-	8,505	-	4	8,509
隨時間	98,758	-	-	-	98,758
分部收益及客戶合約收益	<u>98,758</u>	<u>8,505</u>	<u>-</u>	<u>4</u>	<u>107,267</u>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發行 第三方遊戲 人民幣千元	開發及銷售 定制軟件 及遊戲 人民幣千元	發行自主 開發遊戲 人民幣千元	其他業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收益確認時間					
於某個時間點	-	11,062	6,413	-	17,475
隨時間	107,248	-	26,491	-	133,739
分部收益及客戶合約收益	<u>107,248</u>	<u>11,062</u>	<u>32,904</u>	<u>-</u>	<u>151,214</u>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發行 第三方遊戲 人民幣千元	開發及銷售 定制軟件 及遊戲 人民幣千元	發行自主 開發遊戲 人民幣千元	其他業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收益確認時間					
於某個時間點	-	-	10,373	-	10,373
隨時間	142,174	-	35,163	-	177,337
分部收益及客戶合約收益	<u>142,174</u>	<u>-</u>	<u>45,536</u>	<u>-</u>	<u>187,710</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具以下特徵的客戶合約：			
可變代價	98,758	140,152	187,710
固定價格	8,509	11,062	—
	<u>107,267</u>	<u>151,214</u>	<u>187,710</u>

所有與客戶訂立的合約為期一年或以下。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允許，分配至該等未履行合約的交易價格不會披露。

分部資料

經營分部乃根據隋嘉恆先生(貴公司的一名執行董事)及李濤先生(貴公司的行政總裁)(即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審閱的有關貴集團各部門的內部報告確定，以供主要營運決策者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於達致貴集團之可呈報分部時，並無合併主要營運決策者確定之經營分部。

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審閱服務及產品收益分析，以評估表現及資源分配。除收益分析外，並無供各分部用以評估表現的可用經營業績及其他個別財務資料。主要營運決策者審閱貴集團整體財務業績以作出決定。因此，並無呈列其他分部分析。

貴集團的非流動資產根據資產的實際位置全部位於中國，且貴集團大部分的收益來自中國。因此，並無呈列地區分部。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往績記錄期間，來自佔貴集團收益10%或以上的客戶收益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¹⁾	17,285	不適用*	不適用*
客戶B ⁽¹⁾	13,022	零	零
客戶C ⁽¹⁾	10,765	不適用*	零
客戶D ⁽¹⁾	零	28,249	不適用*
客戶E ⁽¹⁾	零	19,053	不適用*
客戶F ⁽¹⁾	零	零	34,444
客戶G ⁽¹⁾	零	不適用*	31,251
客戶H ⁽¹⁾	零	零	19,005

* 少於貴集團總收益的10%

附註：

- 來自發行第三方遊戲的收益
- 貴集團擁有大量遊戲玩家，可從與其他發行服務提供商發行自主開發的遊戲中取得收益。於往績記錄期間，任何單個遊戲玩家的收益均未超過貴集團收益的10%或以上。

7. 除稅前溢利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扣除以下各項後所得的除稅前溢利：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附註8)	545	649	878
其他員工成本	4,400	7,957	9,356
其他員工的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618	1,167	1,231
員工成本總額	<u>5,563</u>	<u>9,773</u>	<u>11,465</u>
核數師酬金	11	45	30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4	–	–
物業及設備折舊	34	101	143
使用權資產折舊	–	–	143
無形資產攤銷	–	190	938
租賃物業的經營租賃租金	103	321	–
短期租賃付款	–	–	137
研發開支(附註)	4,169	4,292	9,681
及計入以下各項後：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21	56	67
其他金融資產投資收入	34	444	88
就研發開支確認的政府補貼	–	230	537
	<u>–</u>	<u>230</u>	<u>537</u>

附註：截至2017年12月31日、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研發開支包括貴集團研發人員的員工成本分別人民幣3,214,000元、人民幣4,098,000元及人民幣5,530,000元以及物業及設備折舊費用分別人民幣14,000元、人民幣26,000元及人民幣41,000元及無形資產攤銷零、零及198,000港元。此亦包含在上述「員工成本總額」及「物業及設備折舊」內。

8.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及僱員酬金

(a) 董事及行政人員酬金

隋嘉恆先生於2018年4月18日獲委任為 貴公司董事及於2019年4月3日調任為 貴公司執行董事，李海軍先生及何紹寧先生於2019年4月3日獲委任為 貴公司執行董事，及李濤先生於2019年4月3日獲委任為 貴公司行政總裁。於往績記錄期間， 貴集團旗下實體已付或應付 貴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酬金(包括於成為 貴公司董事前作為集團實體的僱員/董事/最高行政人員的服務酬金)如下：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 其他福利 人民幣千元	有關 表現之獎金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隋嘉恆先生	-	43	-	7	50
李海軍先生	-	103	-	17	120
何紹寧先生	-	38	-	7	45
行政總裁					
李濤先生	-	301	-	29	330
	<u>-</u>	<u>485</u>	<u>-</u>	<u>60</u>	<u>545</u>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 其他福利 人民幣千元	有關 表現之獎金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隋嘉恆先生	-	43	-	7	50
李海軍先生	-	109	-	17	126
何紹寧先生	-	54	-	9	63
行政總裁					
李濤先生	-	355	25	30	410
	<u>-</u>	<u>561</u>	<u>25</u>	<u>63</u>	<u>649</u>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 其他福利 人民幣千元	有關 表現之獎金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隋嘉恆先生	-	245	-	29	274
李海軍先生	-	108	-	16	124
何紹寧先生	-	54	-	8	62
行政總裁					
李濤先生	-	387	-	31	418
非執行董事					
黃志剛	-	-	-	-	-
	<u>-</u>	<u>794</u>	<u>-</u>	<u>84</u>	<u>878</u>

有關表現之獎金乃參考往績記錄期間之經營業績及個人表現而釐定。

上述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的薪金乃為彼等就 貴公司及 貴集團事務管理所提供服務的薪金。

非執行董事(即黃志剛先生)於2019年4月3日獲 貴公司委任，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張春梅女士、鄧春華先生及陳楠女士)於2020年4月23日獲 貴公司委任。

(b) 僱員酬金

貴集團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中，分別一名、一名及一名為 貴公司董事及/或行政總裁，其酬金載於上文相關披露信息。截至2017年12月31日、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餘下四名、四名及四名最高薪人士的薪酬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福利	1,031	1,158	1,247
有關表現之獎金	-	59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u>108</u>	<u>122</u>	<u>124</u>
	<u>1,139</u>	<u>1,339</u>	<u>1,371</u>

上述僱員的酬金介乎零至1,000,000港元之間。

有關表現之獎金乃參考往績記錄期間的經營業績及個人表現釐定。

於往績記錄期間， 貴集團並無向 貴公司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僱員)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加入或加入 貴集團後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於往績記錄期間， 貴公司董事概無放棄任何酬金。

9. 稅項開支(抵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香港利得稅：			
即期稅項	20	-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5)	-
	<u>20</u>	<u>(5)</u>	<u>-</u>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即期稅項	-	5,061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5)	-
	<u>-</u>	<u>5,056</u>	<u>-</u>
遞延稅項(附註15)	-	-	(167)
	<u>20</u>	<u>5,051</u>	<u>(167)</u>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香港利得稅將劃一按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稅率計算。

於2018年3月21日，香港立法會通過《2017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條例草案」)，引入利得稅兩級制。該條例草案於2018年3月28日獲簽署成為法律，並於翌日在憲報刊登。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集團實體首2百萬港元溢利的稅率為8.25%，而超過2百萬港元的溢利的稅率為16.5%。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資格的香港集團實體之溢利將繼續劃一按16.5%稅率計算。因此，自截止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起，合資格的集團實體應課稅溢利的首2百萬港元的香港利得稅按稅率8.25%計算，而超過2百萬港元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計算。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的稅率為25%。

根據國家稅務總局、財政部及／或其他政府機關頒佈的相關規定，軟件企業自首個盈利年度起計兩年可豁免繳納企業所得稅兩年，並須於第三至第五年按法定稅率一半繳納稅款。頂聯科技於2016年進入首個獲利年度，然而於2016年不符合作為軟件企業的資格。頂聯科技於2017年7月24日取得軟件企業證書。因此，頂聯科技的首個合資格盈利年度為2017年，於2016年至2020年各自年度的稅率為25%、0%、12.5%、12.5%及12.5%。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計入超額抵扣(定義見I-29)後，頂聯科技產生稅項虧損，因此並無確認企業所得稅。

根據國家稅務總局及財政部財稅[2011]112號，於201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期間，凡符合《關於新疆喀什及霍爾果斯兩個特殊經濟開發區企業所得稅優惠政策的通知》的新成立企業，自其首個經營收益年度開始，可獲豁免五年企業所得稅。霍爾果斯頂聯互動網絡科技有限公司(「霍爾果斯頂聯」)(於2017年成立，於2017年產生經營收益)及霍爾果斯娛科(於2018年成立，於2019年產生經營收益)符合上述政策，因此於2017年至2020年期間享有企業所得稅豁免的權利。

根據財政部、海關總署及國家稅務總局發佈的財稅[2011]58號，國家發改委第15號公告、2012年國家稅務總局第12號公告及2015年國家稅務總局第14號公告，於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期間，符合該等政策的新成立企業於成立日期至2020年12月31日期間享有15%的優惠稅率。由於 貴公司於2017年成立的附屬公司北海頂聯科技有限公司(「北海

頂聯)符合上述政策，故其於2017年至2019年期間享有15%的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且預期將於2020年享有該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此外，根據財稅[2008]21號，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北海頂聯有權享有當地政府的企業所得稅豁免，而享有該稅務福利的權利須維持有關證明文件10年以供相關中國稅務機關檢查。

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稅務總局自2008年起出台生效的相關的法律法規，從事研發活動的企業有權在釐定其該年度應課稅溢利時要求將其所產生的研發費用的175%(截至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列作可扣稅開支(「超額抵扣」)。貴集團已對貴集團實體在釐定往績記錄期間應課稅溢利時所要求的超額抵扣作出其最佳估計。

於往績記錄期間，稅項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的除稅前溢利對賬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31,474	44,442	50,333
按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25%計算的稅項	7,869	11,111	12,583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63	1,261	2,960
就計算稅項而言毋須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	-	(116)
集團內公司間實體交易的額外稅務扣減	-	-	(1,538)
稅項豁免對中國附屬公司獲授 優惠稅率的稅務影響	(7,121)	(6,597)	(11,963)
附屬公司於其他司法權區經營之 不同稅率的影響	(10)	-	-
研發開支超額抵扣	(782)	(806)	(2,047)
未確認可扣減暫時性差額的稅務影響	-	22	37
未確認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1	80	8
動用先前未確認可扣減暫時差額	-	(10)	(22)
動用先前未確認稅項虧損	-	-	(69)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10)	-
本年度稅項開支(抵免)	20	5,051	(167)

10. 每股盈利

往績記錄期間每股基本盈利的計算乃基於以下數據：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盈利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貴公司 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人民幣千元)	31,454	39,391	50,500
股份數目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 加權平均數	324,000,000	324,000,000	324,000,000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基於假設於整個往績記錄期間內，貴公司為附屬公司之控股公司，而已發行及發行在外股份與合併基準一致，且本文件「歷史、重組及企業架構」一節所詳述的[編纂]已於2017年1月1日生效而釐定。

由於往績記錄期間並無潛在已發行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11. 股息

於往績記錄期間，貴公司及現時組成貴集團的實體概無宣派或派付股息，且自往績記錄期間結束後，貴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亦無建議宣派或派付任何股息。

12. 物業及設備

	辦公設備 人民幣千元	租賃物業 裝修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貴集團			
成本			
於2017年1月1日	16	–	16
添置	142	–	142
於2017年12月31日	158	–	158
添置	152	110	262
於2018年12月31日	310	110	420
添置	86	–	86
於2019年12月31日	396	110	506
折舊			
於2017年1月1日	4	–	4
年度撥備	34	–	34
於2017年12月31日	38	–	38
年度撥備	73	28	101
於2018年12月31日	111	28	139
年度撥備	105	38	143
於2019年12月31日	216	66	282
賬面值			
於2017年12月31日	120	–	120
於2018年12月31日	199	82	281
於2019年12月31日	180	44	224

辦公設備及租賃物業裝修按其估計可使用年限及經計及剩餘價值後以直線法折舊，年折舊率為33.33%。

13. 使用權資產

貴集團租賃若干物業作為辦公樓宇。物業租賃通常為固定期限一至三年，租金固定且不設重續權。租賃條款乃獨立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和條件。雖然租賃安排不會施加任何協議，但租賃資產不得用於借貸用途的擔保。

貴集團

貴集團租賃若干建築物。於整個往績記錄期間，租賃期介乎1至3年。

	建築物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12月31日的淨賬面金額	43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由於貴集團並無訂立新租賃或修訂租賃，因此並無增加使用權資產。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止 年度 人民幣千元
於損益確認金額：	
使用權資產的折舊	143
租賃負債利息支出	6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為人民幣292,000元。

14. 無形資產

許可證
人民幣千元

貴集團

成本

於2017年1月1日及2017年12月31日

添置

—

6,604

於2018年12月31日

6,604

添置

8,349

於2019年12月31日

14,953

攤銷

於2017年1月1日及2017年12月31日

年度撥備

—

190

於2018年12月31日

190

年度撥備

938

於2019年12月31日

1,128

賬面值

於2017年12月31日

—

於2018年12月31日

6,414

於2019年12月31日

13,825

根據貴集團與小說及動畫版權擁有人之間訂立的小說及動畫版權協議。貴集團向小說版權擁有人支付版權費以便貴集團有權根據小說及動畫版權開發、發行及運營手機遊戲。貴集團將該知識產權版權費確認為無形資產。該等無形資產初始按成本入賬並於10年的許可期限內按直線法攤銷。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15. 遞延稅項資產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	—	167

以下為於往績記錄期間確認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其變動：

	預期信貸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稅項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7年1月1日、2017年12月31日及 2018年12月31日	—	—	—
計入損益(附註9)	2	165	167
於2019年12月31日	2	165	167

於2017年12月31日、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貴集團分別有未動用稅項虧損人民幣3,000元、人民幣323,000元及人民幣1,407,000元，可抵銷未來溢利。上述虧損中的分別零、零及人民幣1,326,000元已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由於未來溢利來源不可預測，餘下分別人民幣3,000元、人民幣323,000元及人民幣81,000元並無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稅項虧損將於五年內到期。

於2017年12月31日、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貴集團分別有可扣減暫時性差額人民幣41,000元、人民幣88,000元及人民幣161,000元。上述可扣減暫時性差額中的分別零、零及人民幣2,000元已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由於餘額並不重大，餘下可扣減暫時性差額並無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1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於12月31日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貴集團			
貿易應收款項	32,253	56,735	49,163
減：減值虧損撥備	(41)	(88)	(161)
	32,212	56,647	49,002
向遊戲發行商支付的前期付款	150	13,996	27,379
預付供應商款項	1,345	840	5,586
按金及預付款項	173	177	158
可回收增值稅項	342	1,142	24
[編纂]	—	[編纂]	[編纂]
遞延發行成本	—	1,604	4,6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34,222	75,210	86,831
貴公司			
[編纂]		[編纂]	[編纂]
遞延發行成本		1,604	4,611
		2,408	4,682

貴集團允許提供予其客戶及支付平台的平均信貸期限介乎90至180天。支付平台收取遊戲玩家的付款，然後在扣除服務費後向貴集團償還餘額。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以下為於呈報期末按貨物交付或已頒佈的月報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

	於12月31日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貴集團			
尚未入賬	2,139	-	-
0至90天	22,297	42,941	39,780
91至180天	7,347	13,706	9,222
180天以上	429	-	-
	<u>32,212</u>	<u>56,647</u>	<u>49,002</u>

在接納任何新客戶之前，貴集團會評估潛在客戶的信貸質素，並按客戶釐定信貸上限。

於2018年1月1日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前，在釐定貿易應收款項是否可予收回時，貴集團考慮由初次授出信用當日起至各報告日期止期間貿易應收款項的信用質量的任何變動。於各報告期末已逾期但未撥備的貿易應收款項為隨後結算或並無拖欠過往付款記錄，故貴公司董事認為無須減值。

貴集團訂有關於減值虧損撥備之政策，其乃按貿易應收款項之可收回性評估及賬齡分析及按管理層之判斷(包括各客戶之信譽及過往收款記錄)得出。

於2017年12月31日、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已逾期但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分別為人民幣429,000元、零及人民幣473,000元。由於對方還款記錄及財務狀況良好，貴集團認為該等金額仍可收回。貴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

已逾期但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

	於12月31日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貴集團			
逾期			
0至30天	379	-	473
31至90天	50	-	-
	<u>429</u>	<u>-</u>	<u>473</u>

減值虧損撥備變動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貴集團			
年初結餘	-	41	88
已確認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41	136	161
撇銷為未收回金額	-	(50)	-
撥回減值虧損	-	(39)	(88)
	<u>41</u>	<u>88</u>	<u>161</u>

於2018年1月1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貴集團應用簡化方法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的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撥備。貴集團於2018年1月1日、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單獨評估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於2018年1月1日、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分別確認減值撥備人民幣41,000元、人民幣88,000元及人民幣161,000元，減值撥備乃根據過往信貸虧損經驗，基於違約的可能性、違約虧損及違約風險計算。貴集團管理層亦評估所有可用的前瞻性資料，包括但不限於行業的預期增長率及預期的後續結算，並得出結論，信貸風險並無顯著增加。貿易應收款項於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的預期信貸虧損評估的詳情載於附註29(b)。

17. 應收／付一名董事款項

貴集團

該款項為不可交易性質、無抵押、免息並按要求償還。

應收一名董事款項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最高未償還金額	-	7	7

18. 應收／付股東款項

貴集團及 貴公司

該款項為非貿易性質、無抵押、免息並按要求償還。

於2019年12月31日，應付股東款項為人民幣33,000元，以美元(「美元」)計值。

於2019年12月31日後，應付股東款項已悉數結清。

19. 銀行結餘及現金

貴集團

銀行結餘及現金包括貴集團持有的現金及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的短期銀行存款。於2017年12月31日、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銀行結餘分別按現行市場年利率0.01%至0.35%、0.01%至0.35%及0.01%至0.35%計息。

銀行結餘及現金包括以下有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計值的款項：

	於12月31日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港元(「港元」)	554	150	5,657
美元	4,162	389	200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2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12月31日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貴集團			
貿易應付款項	16,555	13,194	11,865
其他應付稅項	2,207	4,794	682
應付工資及福利	816	685	1,036
應計[編纂]及應計發行成本	–	[編纂]	[編纂]
購買無形資產應付款項	–	1,840	–
其他	345	–	–
	<u>19,923</u>	<u>21,232</u>	<u>17,516</u>
貴公司			
應計[編纂]及應計發行成本	–	[編纂]	[編纂]
應付工資及福利	–	–	3
	<u>–</u>	<u>719</u>	<u>3,936</u>

供應商所提供服務的信貸期一般為30至90天。

以下為於各呈報期末根據收到服務日期或已頒佈的月報表所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

	於12月31日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貴集團			
0至30天	2,727	3,102	3,352
31至60天	2,073	5,339	5,370
61至90天	2,667	3,178	3,143
91至180天	6,853	–	–
180天以上	2,235	1,575	–
	<u>16,555</u>	<u>13,194</u>	<u>11,865</u>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包括以下有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計值的款項：

	於12月31日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港元	<u>–</u>	<u>574</u>	<u>3,622</u>

21. 租賃負債

貴集團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分析如下：	
非流動	—
流動	37
	<u>37</u>
	<u>37</u>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成熟度分析：	
不多於一年	37
	<u>37</u>
最低租賃付款到期日：	
不多於一年	37
減：未來財務費用	—*
租賃責任的現值	<u>37</u>

* 金額少於人民幣1,000元。

貴集團的租賃負債並無面臨重大流動資金風險。租賃負債受 貴集團的資金管理職能監控。貴集團租賃各種物業以經營其業務，而該等租賃負債乃按尚未支付的租賃付款的現值計量。租賃和出租進行協商、確定為期1至3年。

22. 合約負債

貴集團

於2017年12月31日、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合約負債主要包括分別來自開發及銷售定制軟件及遊戲的客戶墊款人民幣913,000元、人民幣950,000元及零，銷售遊戲幣及其他通過 貴集團自營平台發行第三方遊戲的手機遊戲其他虛擬道具的未攤銷收益分別為人民幣700,000元、零及零，而銷售遊戲幣及就與其他發行服務提供商發行的自主開發遊戲的手機遊戲其他虛擬道具的未攤銷收益分別為零、人民幣8,565,000元及人民幣636,000元，原因為 貴集團於用戶關係期間有提供未動用遊戲幣及耐用虛擬道具服務的潛在義務。

於2017年12月31日及2018年12月31日的合約負債人民幣1,613,000元及人民幣8,565,000元分別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為收益。於2019年12月31日， 貴集團管理層預期合約負債人民幣636,000元將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為收益。

23.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貴公司

該款項為非貿易性質、無抵押、免息並按要求償還。

24. 保證撥備

貴集團

保證撥備變動如下：

	於12月31日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結餘	-	199	-
年度撥備	199	-	-
年度動用	-	(199)	-
年末結餘	<u>199</u>	<u>-</u>	<u>-</u>

保證撥備指管理層根據相關銷售合約於3個月保證期間 貴集團對定制遊戲所須承擔責任而作出的最佳估計。

25. 實繳資本／股本

於2017年1月1日，頂聯科技註冊資本為人民幣5,000,000元，已悉數繳足。

貴集團的實繳資本指頂聯科技於2017年1月1日及2017年12月31日的實繳資本。

於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的股本為 貴公司的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千美元	人民幣千元
<u>貴公司</u>			
每股0.0001美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2018年4月18日(註冊成立日期)、 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	500,000,000	50	343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18年4月18日(註冊成立日期)、 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	100,000,000	10	69

貴公司於2018年4月18日註冊成立，法定股本為50,000美元，分為5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普通股。於註冊成立日期，100,000,000股0.0001美元普通股以面值發行予登記股東以換取現金以提供初始資本。

26. 貴公司儲備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4月18日(註冊成立日期)	-
期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u>(4,810)</u>
於2018年12月31日	(4,810)
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u>(11,934)</u>
於2019年12月31日	<u><u>(16,744)</u></u>

27. 經營租賃

貴集團作為承租人

於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貴集團已就不可撤銷經營租賃項下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作出承諾，到期日如下：

	於12月31日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年內	185	365
第二至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u>192</u>	<u>303</u>
	<u><u>377</u></u>	<u><u>668</u></u>

經營租賃付款指 貴集團就其若干辦公室物業應付的租金。經磋商，租賃期限介乎1至3年。租金於簽訂租賃協議之日釐定。

於2019年12月31日，貴集團已就不可撤銷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項下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作出承諾，到期日如下：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一年內	165
第二至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u>3</u>
	<u><u>168</u></u>

短期租賃指 貴集團就其若干辦公室物業應付的租金。經磋商，租賃期為一年以內。租金於簽訂租賃協議之日釐定。

28. 資本風險管理

貴集團管理其資本，旨在確保貴集團的各實體可持續經營，同時透過優化債務及權益平衡，為股東創造最大回報。於整個往績記錄期間，貴集團的整體策略保持不變。

貴集團的資本架構包括貴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綜合權益變動表內所披露的實繳資本／股本及儲備。

貴集團管理層定期檢討資本架構。貴集團考慮資本成本及與各類資本附帶的風險。根據董事的建議，貴集團將透過及貴公司的新股發行來平衡其整體資本架構。

29. 金融工具

a. 金融工具的類別

	於12月31日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貴集團			
金融資產			
貸款及應收款項 (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9,489	–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	89,046	97,971
	<u>59,489</u>	<u>89,046</u>	<u>97,971</u>
金融負債			
攤銷成本	16,908	15,763	15,831
	<u>16,908</u>	<u>15,763</u>	<u>15,831</u>
貴公司			
金融資產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	69	182
	<u>–</u>	<u>69</u>	<u>182</u>
金融負債			
攤銷成本	–	7,218	21,536
	<u>–</u>	<u>7,218</u>	<u>21,536</u>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貴集團及貴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貿易應收款項、銀行結餘及現金、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應收／付一名董事款項、應收／付股東款項及應付附屬公司款項。該等金融工具的詳情在有關附註中披露。與該等金融工具相關的風險包括市場風險(貨幣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關於如何降低該等風險的政策載於下文。管理層負責管理及監察該等風險敞口，以確保及時有效地採取適當的措施。

市場風險

(i) 貨幣風險

貴集團於報告日期以外幣計價的貨幣性資產(銀行結餘及現金)及負債(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付股東款項)之賬面值如下：

	於12月31日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貴集團			
資產			
港元	554	150	5,657
美元	4,162	389	200
	<u> </u>	<u> </u>	<u> </u>
負債			
港元	–	574	3,622
美元	–	–	33
	<u> </u>	<u> </u>	<u> </u>

貴集團現時並無外匯對沖政策。然而，貴集團管理層監控外匯風險情況，並將考慮於必要時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敏感度分析

貴集團主要面臨港元及美元之貨幣風險，相關風險產生於貴集團於香港及開曼的經營活動及融資活動所用相關集團實體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下表詳列貴集團對集團實體功能貨幣兌相關外幣增加及減少5%之敏感度。敏感度分析僅包括以外幣計算之尚未支付貨幣項目，並於報告期末調整其兌換。下列(正)負數表示各集團實體功能貨幣兌相關外幣加強5%的情況下，除稅後溢利增加(減少)。倘功能貨幣兌相關外幣減弱5%，則會對除稅後溢利產生相等及相反之影響。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港元	(23)	23	(55)
美元	(174)	(16)	(7)
	<u> </u>	<u> </u>	<u> </u>

管理層認為，敏感度分析並不代表固有外匯風險，原因為各報告期末的風險並不反映截至2017年12月31日、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風險。

貴公司並無重大貨幣風險，此乃由於其大部分交易均以其功能貨幣計值。

(ii) 利率風險

貴集團亦因計息銀行結餘而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貴集團面臨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集中於現行市場利率的波動。

因貴公司的董事認為貴集團面臨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並不重大，故概無就銀行結餘呈列敏感度分析。

貴集團亦因租賃負債而面臨公平值利率風險。然而，貴公司董事認為固定利率租賃負債的公平值利率風險不重大，因為固定利率租賃負債屬相對短期。

貴公司並無重大利率風險。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貴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歸因於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一名董事款項、應收股東款項及銀行結餘。貴集團因交易對手方未能履行責任而將導致財務損失的最高信貸風險，來源於各報告期末綜合財務狀況表所載列相關已確認金融資產的賬面值。

來自客戶合約的貿易應收款項

為盡可能降低信貸風險，貴集團的管理層已委派團隊專門負責釐定信貸限額及信貸審批。接受任何新客戶前，貴集團評估潛在客戶的信貸質素、分配內部信貸評級及釐定客戶的信貸額。客戶的額度及評分會定期進行檢討。其他監控程序已獲採用，確保採取跟進措施收回逾期債務。此外，貴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對貿易結餘進行個別減值評估。於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前，貴集團根據已產生虧損模式對貿易結餘進行減值評估。就此而言，貴公司董事認為貴集團的信貸風險已大幅降低。

於2017年12月31日、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貴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有集中信貸風險，因為貴集團應收五大客戶／支付平台的款項分別佔總貿易應收款項的48%、45%及55%。

貴集團於2018年1月1日、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的內部信貸評級評估包括以下各類：

內部信貸評級	說明	貿易應收款項
風險低	交易對手的違約風險較低，且並無任何逾期款項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 非信貸減值
觀察名單	債務人經常還款，但通常於到期日後結算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 非信貸減值
虧損	該證據顯示資產已發生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 信貸減值
撤銷	有證據表明債務人面臨嚴重財務困難，而貴集團收回款額的機率不大	撤銷款項

作為貴集團信貸風險管理之一部分，貴集團為其客戶應用內部信貸評級。下表提供有關於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在全期預期信貸虧損(非信貸減值)內單獨評估的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資料。

賬面總值

內部信貸評級	貿易 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預期信貸 虧損範圍	減值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12月31日			
風險低	56,735	0.17%至0.5%	88
於2019年12月31日			
風險低	48,688	0.17%至0.5%	159
觀察名單	475	0.5%	2

估計虧損率乃基於債務人於預期年期的過往觀察違約率進行估計，並按毋需花費過多成本或精力即可取得的前瞻性資料進行調整。於往績記錄期間，低風險類別組合的組成並無重大變動，信貸風險維持於低水平。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貴集團根據個別評估為貿易應收款項分別作出人民幣136,000元及人民幣161,000元的減值虧損撥備及確認人民幣39,000元及人民幣88,000元的減值虧損撥回。於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已就對債務人分別作出人民幣88,000元及人民幣161,000元的減值撥備確認。

下表顯示已按簡化方法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變動。

	全期預期 信貸虧損 (非信貸減值) 人民幣千元	全期預期 信貸虧損 (信貸減值)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7年12月31日(按香港會計 準則第39號)及於2018年1月1日 (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41	—	41
已確認減值虧損	136	—	136
轉撥至信貸減值	(50)	50	—
撇銷	—	(50)	(50)
減值虧損撥回	(39)	—	(39)
於2018年12月31日	88	—	88
已確認減值虧損	161	—	161
減值虧損撥回	(88)	—	(88)
於2019年12月31日	<u>161</u>	<u>—</u>	<u>161</u>

倘有資料顯示債務人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收回款項的機率不大(如債務人遭清盤或啟動破產程序，或貿易應收款項已逾期超過一年，以較早者為準)，貴集團將撇銷貿易應收款項。

應收一名董事款項及應收股東款項

應收一名董事款項及應收股東款項乃個別進行評估，截至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確認減值撥備。

銀行結餘

就銀行存款而言，並無計提減值撥備，原因為貴公司董事認為有關金額乃收自或存置於聲譽良好的銀行，故違約概率甚低。

貴公司並無重大信貸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

於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方面，貴集團及貴公司監察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並將其維持在管理層認為充足的水平，以向貴集團及貴公司的營運提供資金，並減低現金流量波動的影響。

下表詳列 貴集團及 貴公司非衍生金融負債的剩餘合約期限。該表乃根據 貴集團及 貴公司可被要求還款最早日期的金融負債未貼現現金流量編製。

流動資金風險表

	加權 平均利率 %	按要求或 於6個月內 人民幣千元	6個月 至1年	未貼現 現金流量 人民幣千元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貴集團					
於2017年12月31日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不適用	16,900	–	16,900	16,900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不適用	8	–	8	8
		<u>16,908</u>	<u>–</u>	<u>16,908</u>	<u>16,908</u>
於2018年12月31日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不適用	15,753	–	15,753	15,753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不適用	10	–	10	10
		<u>15,763</u>	<u>–</u>	<u>15,763</u>	<u>15,763</u>
於2019年12月31日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不適用	15,798	–	15,798	15,798
應付股東款項	不適用	33	–	33	33
租賃負債	5.39	37	–	37	37
		<u>15,868</u>	<u>–</u>	<u>15,868</u>	<u>15,868</u>
貴公司					
於2018年12月31日					
其他應付款項	不適用	719	–	719	719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不適用	6,499	–	6,499	6,499
		<u>7,218</u>	<u>–</u>	<u>7,218</u>	<u>7,218</u>
於2019年12月31日					
其他應付款項	不適用	3,933	–	3,933	3,933
應付股東款項	不適用	33	–	33	33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不適用	17,570	–	17,570	17,570
		<u>21,536</u>	<u>–</u>	<u>21,536</u>	<u>21,536</u>

c.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

貴集團並非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值

貴公司董事認為，歷史財務資料中以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在各報告期末的公平值相若。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30.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對賬

下表詳列 貴集團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變動。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是指現金流量或未來現金流量將於綜合現金流量表中分類為融資活動現金流量的負債。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應計 發行成本 人民幣千元	應付一名 董事款項 人民幣千元	應付 股東款項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7年1月1日	-	-	86	-	86
融資現金流量	-	-	(78)	-	(78)
於2017年12月31日	-	-	8	-	8
融資現金流量	-	(1,424)	2	-	(1,422)
應計發行成本	-	1,604	-	-	1,604
非現金交易 - 發行股份	-	-	-	-	-
於2018年12月31日	-	180	10	-	190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調整	186	-	-	-	186
於2019年1月1日	186	180	10	-	376
融資現金流量	(155)	(2,183)	(10)	33	(2,315)
應計發行成本	-	3,007	-	-	3,007
應計融資成本	6	-	-	-	6
於2019年12月31日	<u>37</u>	<u>1,004</u>	<u>-</u>	<u>33</u>	<u>1,074</u>

31. 關聯方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

於往績記錄期間，主要管理人員薪酬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福利	795	806	1,048
績效相關的獎勵款項	-	50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89	94	116
	<u>884</u>	<u>950</u>	<u>1,164</u>

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由執行董事根據個人表現及市場趨勢釐定。

32. 退休福利計劃

貴集團中國附屬公司的僱員均為中國政府運營的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的成員。附屬公司須按薪金成本的特定百分比向退休福利計劃作出供款，為該等福利提供資金。 貴集團就退休福利計劃的惟一義務是作出特定的供款。

截至2017年12月31日、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退休福利計劃供款分別為人民幣678,000元、人民幣1,230,000元及人民幣1,315,000元。於往績記錄期間，並無沒收供款用於降低供款水平。

33.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貴公司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按成本計量的未上市投資

—*

* 該金額低於人民幣1,000元。

於本報告日期，貴公司於以下附屬公司擁有直接及間接權益：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的地點 及日期	已發行及 已繳足資本/ 註冊資本	於貴公司應佔的股權/權益			本報告 日期	主要活動	附註
			12月31日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直接持有：								
中國娛樂(香港)	香港， 2018年4月30日	100港元	不適用	100%	100%	100%	投資控股	(a)
中國娛樂科技(香港)	香港， 2018年4月30日	100港元	不適用	100%	不適用	不適用	投資控股	(i)
間接持有：								
霍爾果斯娛科 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前身為霍城娛科 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中國， 2018年9月20日	人民幣1,000,000元*	不適用	100%	100%	100%	投資控股及 開發手機遊戲	(b), (h)
羅城侏侏族自治縣 頂聯科技(國際) 有限公司	香港， 2017年2月2日	21,000,000港元	不適用	不適用	100%	100%	開發、營運及 發行手機遊戲	(e), (g)
由貴公司根據合約安排(附註(e))控制：								
羅城侏侏族自治縣 頂聯科技有限 責任公司	中國， 2014年12月2日	人民幣5,000,000元	100%	100%	100%	100%	開發、營運及 發行手機遊戲	(d)
羅城侏侏族自治縣 頂聯科技(國際) 有限公司	香港， 2017年2月2日	21,000,000港元	100%	100%	不適用	不適用	開發、營運及 發行手機遊戲	(e), (g)
霍爾果斯頂聯 互動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2017年7月19日	人民幣1,000,000元	100%	100%	100%	100%	開發、營運及 發行手機遊戲	(f), (j)
北海頂聯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2017年9月28日	人民幣1,000,000元	100%	100%	100%	100%	開發、營運及 發行手機遊戲	(f)

* 霍爾果斯娛科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00,000元。於2018年12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及本報告日期，概無任何資本注入。

貴集團現時旗下的所有實體均為有限責任公司，並採用12月31日作為其財政年度終止日期，已採納9月30日為其財政年度結算日的中國娛樂(香港)除外。

附註：

- (a) 中國娛樂(香港)註冊成立日期至2019年9月30日的法定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中小型企業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並已由睿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
- (b) 霍爾果斯娛科自成立日期起至2018年12月31日及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乃根據適用於中國企業的相關會計原則及財務規定編製，並經廣西中德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廣西中德勤」)(於中國註冊的會計師事務所)審核。
- (c) 如附註2所釋，該等附屬公司通過合約安排受到控制。由於中國法律限制通過經營實體從事 貴集團所開展上市業務的外資公司所有權， 貴集團於該等附屬公司股權中並無合法所有權。
- (d) 頂聯科技截至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乃根據適用於中國企業的相關會計原則及財務規定編製，並經廣西中德勤審核。
- (e) 頂聯(國際)之股本於2018年9月10日由1,000,000港元增加至6,000,000港元，於2019年2月21日由6,000,000港元增至11,000,000港元，且於2019年3月11日由11,000,000港元增加至21,000,000港元，已悉數繳足。頂聯(國際)自註冊成立日期起至2017年12月31日止期間及截至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並經Chee Chan & Co.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執業) (於香港註冊的會計師事務所)審核。
- (f) 該等公司自成立日期起至2017年12月31日止期間及截至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乃根據適用於中國企業的相關會計準則及財務規定編製，並經廣西中德勤審核。
- (g) 自頂聯(國際)成立以來，頂聯科技擁有頂聯(國際)的全部股權。於2019年4月17日，頂聯科技與中國娛樂(香港)訂立合約，以向中國娛樂(香港)轉讓其持有的頂聯(國際)的全部股權。
- (h) 霍爾果斯娛科於2019年1月28日成立名為霍爾果斯娛科信息有限公司北海分公司(前稱霍城娛科信息技術有限公司北海分公司)的分公司。
- (i) 中國娛樂科技(香港)於2019年9月20日年解散。
- (j) 霍爾果斯頂聯於2019年6月3日成立名為霍爾果斯頂聯互動網絡科技有限公司北海分公司的分公司，其隨後於2020年5月11日解散。

34. 期後事項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於往績記錄期末後，以下重大事項發生：

於2020年6月19日，貴公司股東的書面決議案獲通過，以批准本文件附錄四「股東於2020年6月19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一段所載的事項。其決議，其中包括：

- (i) 有條件地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而合資格的參與者可獲授賦予彼等權利認購貴公司股份的購股權。自採納該計劃以來，並無授出任何股份。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述於本文件附錄四「購股權計劃」一節；及
- (ii) 待貴公司股份溢價賬進賬後，批准將貴公司股份溢價賬的進賬金額[編纂]美元[編纂]，方式為將有關金額用於按面值繳足[編纂]股股份，以按名列貴公司股東名冊的股份持有人當時於貴公司的持股比例(盡可能不涉及零碎股份，以免配發及發行零碎股份)向彼等配發及發行，故根據決議案將予配發及發行的股份在各方面與當時現有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中國爆發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當地政府辦公室實施延後農曆新年假期後辦公室開放時間的政策，必須採取若干衛生措施並獲當地政府滿意。貴集團的辦公室已於2020年2月10日重開。然而，由於貴集團的服務透過網上平台提供，服務得以維持，員工可透過遙遠存取伺服器工作。

於本報告日期，Covid-19並未對貴集團造成重大影響。本報告刊發日期後，視乎Covid-19的發展及擴散情況，可能會令經濟狀況進一步變化，影響貴集團的財務業績，於本報告刊發日期無法估計影響程度。

35. 後續財務報表

貴集團、貴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未就往績記錄期末後的任何期間編製經審核財務報表。